附件1：

2025遂昌县第七届青少年科技嘉年华暨第十二届中小学“龙谷之光”科技大赛安全风险责任书

一、本队（指参赛的各学校代表队，下同）自愿参加2025年9月29至30日的2025遂昌县第七届青少年科技嘉年华暨第十二届中小学“龙谷之光”科技大赛，并签署责任书。

二、本队已全面了解并同意遵守组委会所制定的各项工作规范及纪律要求，充分了解本次比赛可能出现的风险。在比赛前购买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确认参加比赛人员身体状况符合条件，且已准备必要的安全健康防范措施。

三、本队同意接受组委会在比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且同意对非比赛原因造成的伤害等任何形式的损失，组委会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

四、本队在大赛期间，听从组委会安排，遵守比赛纪律，落实疫情防控和安全责任，保证比赛安全有序进行。

参赛单位名称（盖章）：

负责人签字：

 2025年9月28日